

西安理工大学教务处

关于对 2019 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立项项目进行中期检查的通知

实践科 [2020] 02 号

各教学单位:

为全面了解掌握我校 2019 年立项的“大创项目”的进展情况,保证这些项目建设工作顺利实施,根据《西安理工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管理办法》的要求,学校决定对 2019 年立项的“大创项目”进行中期检查。现就有关安排通知如下:

一、中期检查范围

2019 年立项的国家级、省级“大创项目”(详见附件 1)。

二、中期检查内容

中期检查主要检查项目的研究进展情况、已取得的阶段性成果、下一阶段工作计划、尚待解决的问题、经费使用情况等内容。其中阶段性成果主要包括:调研报告,撰写论文,专利发明,国家级、省级竞赛获奖,成果转化等。

三、中期检查程序及时间安排

1. 项目组自查(即日起至 2020 年 2 月 28 日)

项目组对前期项目开展情况进行自查。项目组按要求填写《西安理工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报告》(详见附件 2),并整理项目阶段性成果的相关支撑材料。

2. 学校检查(2020 年 3 月)

学校将组织专家对项目中期报告及支撑材料进行检查,并根据情况抽

检部分项目进行中期项目进展汇报。中期检查结束后，学校在全校范围内公布中期检查结果，对于进展不佳，存在较大问题的项目进行通报批评，对于无进展或进展严重滞后的项目，予以中止。

四、材料提交

1. 2020年3月6日前，各项目组需将中期检查报告、阶段性成果支撑材料（按中期检查报告在上、支撑材料在下的顺序装订在一起）一式两份及电子文档（pdf格式），经指导教师认可签字后，交至指导教师所在学院教学秘书处。

2. 2020年3月11日前，指导教师所在学院统一将书面纸质材料及电子文档（pdf格式）交至教务处实践科。

联系人：杨凯 联系电话：82312370

附件1：西安理工大学2019年国家级省级大创项目立项名单

附件2：西安理工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报告

